



一、办事条件

参保人在湖北省内变更医疗保险参保地或医保关系转移后，因原发卡地社保卡已遗失，根据“湖北省内每人只能有一张有效的二代以上社保卡”规定，选择注销原社保卡信息后，在省内新参保地办卡。

二、网上办理流程

1、使用电脑登录湖北政务服务网（zwfw.hubei.gov.cn），推荐使用360极速浏览器，在首页搜索栏搜索“社会保障卡服务（注销）”；





5、确认是本人姓名、身份证号、社保卡信息后，点击“提交”，无需上传任何材料，办理完成。网上办理完成后，可马上在省内新参保地办理社保卡。



三、重要提示

- 1、社保卡注销后，卡数据无法恢复，如还在原参保地正常参保，请不要尝试办理此业务。
- 2、网上注销社保卡时，如提示查不到信息或数据错误、注销失败等，请联系原发卡地社保机构查询处理，联系方式可拨打12333查询。武汉社保机构暂时无法注销外地社保卡。
- 3、社保卡注销不会影响原参保地的缴费记录，原缴费记录依然保留在当地，不会清零。
- 4、如参保人手中持有省内异地或武汉市新城区二代以上社保卡，目前在东湖高新区参加医疗保险，请办理异地卡纳入或卡属地变更。
- 5、社保卡业务无异动期限限制，满足申报条件下，全月工作日均可办理。湖北省外社保卡不影响武汉新制卡。

如有不清楚的地方，可以拨打当地人社服务热线12333进行人工咨询。